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閩港控股有限公司**  
**FUJIAN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181)

- (1) 委任主席及執行董事，
- (2) 委任總經理及執行董事，
- (3) 總經理辭任及執行董事調任，
- (4) 董事辭任

閩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以下變更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 (i) 林女超女士(「林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
- (ii) 楊利玉先生(「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及執行董事及張建敏先生(「張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i) 陳丹雲女士(「陳女士」)由於內地其他工作安排的原因，不再擔任本公司之總經理，並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
- (iv) 陳揚先生(「陳先生」)及馮強(「馮先生」)由於內地其他工作安排的原因，分別不再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 委任主席及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林女士已獲委任為主席及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林女士的簡歷詳情如下：

林女士，48歲，現任福建省旅遊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負責集團日常經營管理工作，分管集團運營管理部(安全生產辦)、戰略發展部，聯繫福建旅遊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林女士持有福建師範大學文學碩士學位，並持有福建師範大學中文系中國古代文學專業研究生學歷。林女士具有豐富的行政管理、企業管理經驗，歷任福建省政府辦公廳主任科員，華閩(集團)有限公司綜合部經理，華閩公司協調聯絡部副總經理，福建華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綜合部總經理，福建中旅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福建省旅遊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辦公室主任，福建省旅遊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女士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於本公告日期，林女士並無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林女士與本公司簽訂委聘函，據此，彼於本公司出任主席及執行董事並無特定服務年期或收取擔任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之任何酬金。根據本公司經修訂及經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林女士的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屆時可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林女士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表示熱烈歡迎林女士成為新任命的主席及執行董事。

## 委任總經理及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楊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及張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楊先生及張先生的簡歷詳情如下：

### 楊利玉先生

楊先生，48歲，現任福建省旅遊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華閩(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分管集團駐港工作，聯繫福建華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華閩(集團)有限公司、華閩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閩港控股有限公司、華閩旅遊有限公司等在港企業。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被福建省國資委評為省屬企業優秀人才(跨國(境)經營管理專家)。

楊先生持有中央廣播電視大學會計學專業本科學歷。楊先生具有豐富的行政管理、企業管理及資本運作經驗。楊先生歷任東莞昌明玩具廠副總經理，華閩(集團)有限公司協調聯絡部副總經理，華閩旅遊有限公司總經理，福建華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華閩(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福建省旅遊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張建敏先生

張先生，54歲，張先生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30年經驗，張先生曾出任多個管理職位，包括福建華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財務總監；福建省旅遊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主任；華閩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財務總監。張先生擁有中國廈門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張先生亦為高級經濟師。

除上述披露外，楊先生及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楊先生及張先生概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楊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及亦無固定服務期限。楊先生出任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並無特定服務年期或收取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之任何酬金。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楊先生的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屆時可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

張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及亦無固定服務期限。張先生年度酬金為港幣585,000元，此薪酬乃參考其於本公司職務、責任及現行市況而作出。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張先生的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屆時可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楊先生及張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敦請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表示熱烈歡迎楊先生成為新任命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和張先生成為新任命的執行董事。

### **總經理辭任及執行董事調任**

董事會宣佈陳女士由於內地其他工作安排的原因，不再擔任總經理，並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陳女士的簡歷詳情如下：

陳女士，57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加入本公司，至二零二二年六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陳女士負責日常營運管理工作及執行本集團整體之策略。陳女士於國際貿易、企業管理及投資管理方面擁有超過三十年經驗。彼曾出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現任福建華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

陳女士持有廈門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澳大利亞梅鐸大學(Murdoch University)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高級經濟師。

除上述披露外，陳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是42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女士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陳女士與本公司之間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及亦無固定服務期限。陳女士出任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服務年期或收取擔任本公司董事之任何酬金，但在職務上作為董事所發生之費用將會由本公司承擔。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陳女士的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屆時可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調任陳女士的其他事宜須敦請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陳女士在其任內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表示衷心謝意。

##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陳先生及馮先生由於內地其他工作安排的原因，分別不再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陳先生及馮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陳先生及馮先生的辭職不會導致董事人數低於最低法定人數。董事會的正常運作將不會受到影響。董事會謹此對陳先生及馮先生在其任內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表示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閩港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道明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女超女士、楊利玉先生及張建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瑞煉先生、翁衛建女士及陳丹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廣兆先生、吳文拱先生及廖美玲女士。

網址：[www.fujianholdings.com](http://www.fujianholdings.com)